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「2017年攝影與生活學術講座」計畫，請查照。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7/2/7 16:33:51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106年1月19日桃市文視字第1060001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本市攝影藝術推廣，增進市民生活美學知能，提升藝術鑑賞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講座。
- 三、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106年每月第二週之星期五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桃園市文化局5樓視聽室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
 - 1、教師：請逕至「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」(<http://passport.tyc.edu.tw/>)報名。
 - 2、公務員：請逕至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」(<https://lifelonglearn.dgpa.gov.tw/Default.aspx>)報名。
 - 3、一般民眾：活動現場報名。
 - (四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張小姐，電話：(03) 3322592分機8511。